

附表 7-1：各地方政府所屬公務人員 98 年 7 月迄 101 年 8 月貪瀆起訴案件分析表(國家廉政建設行動方案實施後)

各地方政府	起訴件數		起訴人次		總起訴人次百分比
	累計件數	本月件數	累計人次	本月人次	
臺灣省	0 件	0 件	0 人次	0 人次	0.00%
臺北市	40 件	0 件	82 人次	0 人次	2.23%
<b>新北市</b>	<b>67 件</b>	<b>0 件</b>	<b>144 人次</b>	<b>0 人次</b>	<b>3.92%</b>
臺中市	53 件	3 件	89 人次	4 人次	2.43%
臺南市	35 件	3 件	43 人次	4 人次	1.17%
高雄市	37 件	1 件	71 人次	1 人次	1.93%
桃園縣	40 件	1 件	73 人次	1 人次	1.99%
新竹市	7 件	0 件	13 人次	0 人次	0.35%
新竹縣	13 件	1 件	31 人次	8 人次	0.84%
苗栗縣	23 件	0 件	48 人次	0 人次	1.31%
彰化縣	37 件	0 件	56 人次	0 人次	1.53%
南投縣	20 件	1 件	35 人次	1 人次	0.95%
雲林縣	26 件	2 件	37 人次	2 人次	1.01%
嘉義市	2 件	0 件	2 人次	0 人次	0.05%
嘉義縣	21 件	0 件	30 人次	0 人次	0.82%
屏東縣	18 件	0 件	31 人次	0 人次	0.84%
臺東縣	21 件	6 件	35 人次	8 人次	0.95%
花蓮縣	20 件	0 件	38 人次	0 人次	1.04%
宜蘭縣	11 件	0 件	16 人次	0 人次	0.44%
基隆市	7 件	0 件	32 人次	0 人次	0.87%
澎湖縣	4 件	0 件	6 人次	0 人次	0.16%
福建省	0 件	0 件	0 人次	0 人次	0.00%
金門縣	9 件	0 件	11 人次	0 人次	0.30%
連江縣	2 件	0 件	2 人次	0 人次	0.05%
<b>合計</b>	<b>513 件</b>	<b>18 件</b>	<b>925 人次</b>	<b>29 人次</b>	<b>25.20%</b>

註：1. 各中央部會之數據包含所屬各機關之人員。

(1) 中央研究院員工屬於總統府。

(2) 各級法院員工屬於司法院。

(3) 各國營事業單位員工屬於經濟部。

(4) 各中央金融、關稅單位員工屬於財政部

(5) 警政署、消防署、營建署所屬機關屬於內政部。

(6) 各檢察機關、調查局、矯正機關員工屬於法務部。

2. 前省府所屬各省營事業、金融行庫、醫院、港務單位員工計入臺灣省，業務移撥後之案件，依從屬機關分別列入。

3. 各地區農會、醫院單位屬於各地方政府，業移撥後發生之案件，依從屬機關分別列計。

4. 配合縣市合併及改制為直轄市，相關案件自 100 年 1 月起合併計算。

5. 本表不包含各級民意代表及一般民眾。